

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學生交通車基本介紹

- 依據學生交通車管理辦法第3、4、5條規定辦理
- 學生交通車之分類：

分類	載送對象	車齡限制
第一類	載運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、國民小學學生者。	不得逾出廠十年。
第二類	載運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者。	不得逾出廠十五年。



交通車得以購置或租賃方式辦理



• 購置



車輛外部要求:

- ☐ 車輛顏色及標識: 依教育部公告, 不得增加其他標識、廣告。
- ☐ 駕駛座兩側: 標示立案班名、字號、車號、出廠年份、載運人數。

1. 車輛顏色及標示: 依教育部公告 (102年前未規定)
2. 駕駛座兩側: 標示立案名稱、字號、車號、出廠年份、載運人數
3. 合格標章: 貼於前方玻璃



交通車得以購置或租賃方式辦理



- 租賃



1. 分為租賃小客車或遊覽車
2. 前後車窗及駕駛座左右外側標示清晰可識之學生專車校（班）、中心名稱、電話、載運人數、立案字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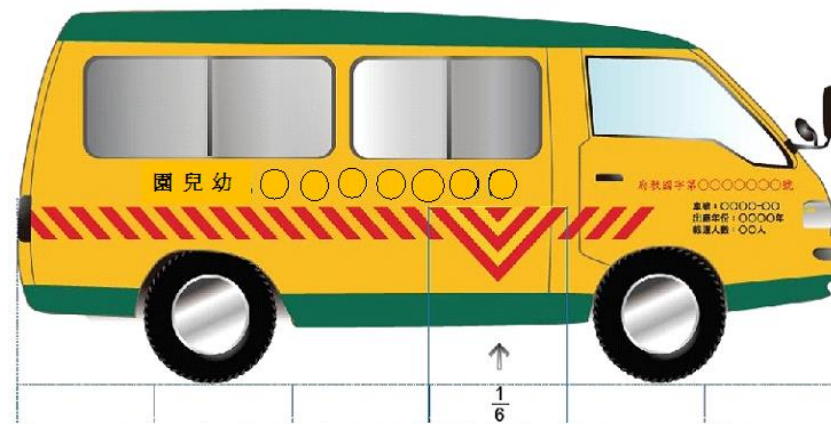


國小生（含以上）座椅樣式

常見學生交通車違規事項（一）



- 國小生(含)以上學生**均不能**搭乘幼童專用車
- 幼童專用車專供載運未滿七歲兒童之客車(如:幼兒園小朋友搭乘)



常見學生交通車違規事項（二）

- 駕駛年齡**不得**超過65歲
- 車輛**超載**
- **不得**使用未登記車輛或逾10年車齡車輛接送
- 車牌辨識方式：

租賃小客（貨）車	汽車租賃業者供人租用之車輛。	AA-0001	RAA-0001	RAQ-0001	RAA~RAP RAQ~RDZ REN~RZZ
交通車	限定地區營運（以發照監理單位所轄縣市為主）之營業大客車。	DD-001	JYA-001	KQA-0001	KQA~KQD
遊覽大客車	營業客車（汽車運輸業以經營客貨運為主） 座位在10座以上或總重量逾3500公斤。	AA-001	KAA-001	KAA-0001	KAA~KDZ

適逢開學期間，如有察覺交通車違規載運學童情事，您可以：

- 將車牌、補習班或中心名稱記下，通知社會教育科。
- 將發現違規的時間記下，通知社會教育科。
- 通報電話：7995678轉3092、3093、3095

社會教育科將會視通報情況將補習班、中心或學校列入交通車高風險稽查行程重點。

